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教育條例》(第279章) 《2008年教育條例(修訂附表3)公告》

引言

教育局局長將藉《2008年教育條例(修訂附表3)公告》(下稱「公告」)修訂《教育條例》(第279章)(下稱「該條例」)附表3，公告將於憲報刊登。本摘要解釋載於附件A的公告。

理據

2. 該條例要求所有資助學校成立法團校董會，以加強學校管治方面的透明度和問責性。但已參加直接資助計劃(直資)的學校和列於該條例附表3的學校，則可以自行決定是否向教育局常任秘書長，申請在該條例下成立法團校董會。

3. 該條例第40AC條列出學校須符合的條件，才能成為附表3的指明學校，並規定教育局局長可藉憲報公告修訂附表3。實質上，這些學校是非直資、非資助中小學，但有接受政府的津貼，例如非經常補助金及按位津貼。該條例第40AC條及附表3載於附件B。

4. 由於有學校遷址、有學校轉為參加直資、須加入合資格的新學校及更正某學校名稱文書上的錯誤，教育局局長須要為附表3作出修訂，使附表的資料符合現況。

公告

5. 根據該條例第40AC條訂立的公告旨在修訂附表3，以一

- (a) 刪除已經轉為直資學校的九龍三育中學；

- (b) 加入基督教國際學校和耀中國際學校(中學)。兩間新學校均符合該條例第40AC(2)條列出成爲附表3的指明學校的條件；
- (c) 修改一間學校英文名稱的提述；及
- (d) 更新三間學校的地址。

立法程序時間表

6. 公告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在憲報刊登，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提交立法會進行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公告經立法會進行有關程序處理後，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起實施。

影響

7. 修訂附表3對經濟、可持續發展、財政或公務員均無影響。公告符合《基本法》，包括有關人權的條文，而且不會影響該條例的現行約束力。

公眾諮詢

8. 修訂旨在更新附表3指明學校名單的事實資料，因此無需進行公眾諮詢。

查詢

9. 如對本摘要有任何查詢，請致電2892 6328與高級教育主任(學校註冊及監察)丁韻玉女士聯絡。

教育局

二零零八年五月

《 2008 年教育條例(修訂附表 3)公告 》

(由教育局局長根據《教育條例》(第 279 章)
第 40AC(1)條訂立)

1. 生效日期

本公告自 2008 年 6 月 27 日起實施。

2. 指明學校

《教育條例》(第 279 章)附表 3 現予修訂 —

- (a) 廢除 —
“弘立書院 (a)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373 號
(b) 香港銅鑼灣東院道 3 號”
而代以 —
“弘立書院 香港薄扶林鋼綫灣道 1 號” ；
- (b) 加入 —
“基督教國際學校 新界沙田安睦里 1 號” ；
- (c) 廢除 —
“九龍三育中學 九龍旺角界限街 52 號” ；
- (d) 在與 “保良局蔡繼有學校” 有關的一項中，廢除 “九龍深水埗郝德傑道 6 號” 而代以 “九龍深水埗廣利道 5 號” ；
- (e) 在與 “滬江維多利亞學校” 有關的一項中，廢除 “香港灣仔愛群道 30 號” 而代以 “香港香港仔深灣道 19 號” ；
- (f) 加入 —
“耀中國際學校(中學) 九龍九龍塘多福道 3 號” 。

教育局局長
孫明揚

2008 年 5 月 20 日

註釋

《教育條例》(第 279 章)(“該條例”)附表 3 載有指明學校的名單。

2. 根據該條例第 40AC 條，除非一間學校符合以下條件，否則不得在該條例附表 3 中指明該學校 —

- (a) 該學校是小學或中學；
- (b) 該學校既非資助學校亦非已參加直接資助計劃的學校；
- (c) 該學校沒有法團校董會；
- (d) 該學校並非為牟利而營辦；
- (e) 該學校的辦學團體並非牟利機構；
- (f) 該學校有接受政府的任何津貼；及
- (g)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認為該學校財政健全。

3. 如一間學校是在該條例附表 3 指明的指明學校，其辦學團體便可按照該條例第 40BJ 至 40BN 條申請就該學校設立法團校董會。

4. 本公告修訂該條例附表 3 —

- (a) 更新一間列於該附表的學校的地址及修改對該學校的英文名稱的提述；
- (b) 從該附表中刪去一間學校；
- (c) 更新 2 間列於該附表的學校的地址；及
- (d) 在該附表中加入 2 間學校。

《教育條例》〔第 279 章〕 - 第 40AC 條

教育局局長可修訂附表 3

- (1) 教育局局長可藉憲報公告修訂附表 3。
- (2) 除非某學校 –
 - (a) 是小學或中學；
 - (b) 既非資助學校亦非直接資助學校；
 - (c) 是不設法團校董會學校；
 - (d) 並非為牟利而營辦；
 - (e) 的辦學團體並非牟利機構；
 - (f) 有接受政府的任何津貼；及
 - (g) 被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認為屬財政健全，否則不得在附表 3 指明該學校。

附表 3

指明學校

學校名稱	學校地址
九龍三育中學	九龍旺角界限街 52 號
三育中學	新界西貢清水灣道 1111 號
孔聖堂中學	香港加路連山道 77 號
弘立書院	(a)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373 號 (b) 香港銅鑼灣東院道 3 號
保良局蔡繼有學校	九龍深水埗郝德傑道 6 號
香港三育中學	香港雲地利道 17 號 A
啓新書院	新界沙田馬鞍山恒明街 5 號
國際基督教優質音樂中學暨小學	九龍鑽石山蒲崗村道 182 號
聖公會諸聖中學	九龍白布街 11 號
滙基書院	九龍深水埗大坑東棠蔭街 9 及 11 號
滬江維多利亞學校	香港灣仔愛群道 30 號
慕光英文書院	九龍觀塘功樂道 55 號